

山东省会计学会文件

鲁会学〔2021〕16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山东省会计学会 优秀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会计学会，省会计学会各理事单位，省直各部门，省属各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为推动会计科研水平，鼓励学术创新发展，进一步促进我省会计行业繁荣与发展，山东省会计学会将继续组织 2021 年度会计优秀论文征集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题材

征文要以解决会计理论与实践问题为目的，密切联系我省会计改革与发展实践中面临的新情况、新问题及相关的热点、难点

问题，征文题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会计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制度、政府会计、内部控制规范、管理会计、财务管理、税务和审计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、会计信用体系建设及人才培养研究等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论文征集时间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(一) 征文范围。2021 年在国内外期刊上公开发表或尚未发表的论文或调研报告等，平行或高于省级的获奖论文不再参评。以往年度参评获奖论文（或同一领域相似度很高的论文）请勿重复报送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评资格。

(二) 征文要求。1. 征文采用 word 文档报送，要求内容充实，立意新颖，论证严密，资料翔实，3000—6000 字；规范论文格式，论文引用文献、图片和表格等，要注明来源；作者要对论文原创性负责，严禁抄袭。2. 随征文一并报送作者姓名、所在单位及联系方式等个人信息，具体内容见附件。3. 已发表论文除了报送前 2 项外，请以 PDF 或者图片格式发送所发表期刊信息（包括封面与目录、页码等）。

(三) 报送方式。征文作者可直接发送征文至省会计学会邮箱，也可根据各市要求汇总后统一报送，无需重复报送，邮件标题需注明“作者姓名+征文”字样。每人（署名为独立完成或第

一作者)限报送2篇征文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(一)此次征文评选活动设一等奖10名,二等奖20名,三等奖30名,省会计学会将组织专家对征文稿件进行评选。同时,根据各市(单位)论文报送及获奖情况,评选优秀组织奖。

(二)评选结束后,省会计学会将为获奖作者和单位颁发获奖证书,并在山东会计信息网(www.sdkjxxw.cn)公布评选结果,并对未发表过的获奖征文择优在《齐鲁珠坛》刊发。

(三)联系方式

联系人:张娜

联系电话:0531-82669533

电子邮箱:sdkjxh@126.com

附件:山东省会计学会2021年度优秀论文征集个人信息登记表



附件

山东省会计学会 2021 年度优秀论文征集个人信息登记表

序号	论文题目	是否发表	刊名/刊次及页码	作者姓名	所在单位	联系手机	邮寄地址